

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22日
發文字號：豐高人字第1150007192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校115學年度校長遴選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敬請本校教職員工及在學生(含應屆畢業生)之家長踴躍參加。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辦法」第9條、桃園市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辦理注意事項。

公告事項：

- 一、本校115學年度校長遴選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訂於115年6月25日（星期四）假本校3樓會議室（三）舉行，校長候選人於當日上午8時30分開始報到，說明會訂於9時正式開始。
- 二、本說明會由教育局主辦，學校協辦，協辦工作由人事室負責，其他處室協助辦理。
- 三、本府教育局為協助學校能充分了解各校長遴選候選人之治校理念，並確保校長遴選說明會之公平、公正性，提供說明會相關辦理注意事項，重點摘要如下，敬請務必遵守：
 - (一)校長候選人如欲連繫相關事宜，或於說明會前擬至學校拜訪，應以人事室主任為單一聯絡人。
 - (二)為避免私相授受，校內任何個人、團體不得再以任何名義與候選人個別接觸。
 - (三)說明會僅得由該場次辦理學校教職員工及在學生(含應屆畢業生)之家長出席，且不得對外發表與校長遴選相關之

言論。

四、檢附桃園市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辦理注意事項及說明會程序表各1份。

校長黃懷德

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候選人參加治校理念說明會

注意事項

- 一、說明會日期：115 年 6 月 25 日（星期四）。
- 二、說明會當日，校長遴選候選人應依教育局公告時間及地點進入會場報到。
- 三、報到時，校長候選人應親自參與抽籤，並依抽籤結果依序報告，如未能親自參加抽籤，由說明會主持人代抽，不得異議。
- 四、校長候選人本人或他人不得於會場內外發放資料（含多媒體簡報）。
- 五、使用多媒體簡報注意事項：
 - （一）校長候選人如欲使用學校電腦設備者，請於 6 月 24 日 16 時以前提供電子檔予人事室主任，以供測試。
 - （二）校長候選人安裝電腦及資料檔之時間含報告時間，請確實掌握。
 - （三）如自行準備筆記型電腦，設備相容問題請於 6 月 24 日 16 時以前自行或委請他人到校測試。
 - （四）須他人代為操作電腦者，請自覓電腦操作人員。
- 六、校長候選人如有相關資訊連繫，或於說明會前擬至學校拜訪，本校設有單一窗口（人事室主任），提供安排與聯繫。（聯絡人：人事室主任蔡坦臻；電話：03-3692679#710；E-mail：yf10019151@yfms.tyc.edu.tw）

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

程序表

日期	時間	項目		內容
115 年 6 月 25 日 (星 期 四) 地 點 : 三 樓 會 議 室	08:30—09:00	報到		1. 校長候選人報到並參加抽籤，決定報告順序。 2. 該校在學(含應屆畢業生)之家長及學校教職員分別簽名、報到。
	09:00—09:10	主持人報告		主持人說明說明會程序及相關注意事項
	09:10—09:30	第一場	校長候選人報告	1. 主持人介紹第1位校長候選人並說明程序。 2. 校長候選人報告及回答指定議題。
	09:30—09:35		現場提問	校長候選人接受並當場回應屬校務治理公共議題相關提問
	09:40—10:00	第二場	校長候選人報告	1. 主持人介紹第2位校長候選人並說明程序。 2. 校長候選人報告及回答指定議題。
	10:00—10:05		現場提問	校長候選人接受並當場回應屬校務治理公共議題相關提問
	10:10—10:30	第三場	校長候選人報告	1. 主持人介紹第3位校長候選人並說明程序。 2. 校長候選人報告及回答指定議題。
	10:30—10:35		現場提問	校長候選人接受並當場回應屬校務治理公共議題相關提問
	10:40—11:00	第四場	校長候選人報告	1. 主持人介紹第4位校長候選人並說明程序。 2. 校長候選人報告及回答指定議題。
	11:00—11:05		現場提問	校長候選人接受並當場回應屬校務治理公共議題相關提問
	11:05	結束		

備註：

- 1、請校長候選人依程序表所排定之報到時間辦理報到及抽籤。
- 2、校長候選人報告使用時間為20分鐘，並依鈴聲為準，時間結束前1分鐘按1次短鈴，結束時間到按2次長鈴，即需結束報告。
- 3、每場次現場提問（含回應）時間為5分鐘，並依鈴聲為準，時間結束前1分鐘按1次短鈴，結束時間到按2次長鈴，即需結束。